

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沪崇发改〔2019〕51号

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富盛经济开发区新建新河镇 CMS10-0001 单元 18-02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核准的批复

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崇富司[2019]3号文《关于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 CMS10-0001 单元 18-02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申请报告的请示》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解决动迁安置房不足的矛盾，原则同意核准你公司关于新河镇 CMS10-0001 单元 18-02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申请报告。

二、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新河镇，东至河椿路，南至崇明大道绿带，西至新申路防护绿带，北至唐家湾路，基地面积 29117.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1197.34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7565.34 平方米 (住宅计容面积 33992.74 平方米, 公建配套面积 947.9 平方米, 不计容面积 2624.7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13632 平方米, 并进行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总投资估算为 43593.01 万元, 其中工程费用 28656.2 万元, 其他费用 5720.57 万元, 预备费 1718.84 万元, 前期费用 5901.51 万元, 建筑期贷款利息 1595.89 万元。资金除自筹外, 不足部分商银行贷款。

三、项目建设符合新河地区的发展规划。

四、项目周边市政配套条件基本完善, 资源利用及节能措施合理, 建设条件成熟。

五、项目国民经济效益良好, 具有经济合理性。

六、项目必须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 抓紧组织项目实施。

七、本核准文件自发布之日起, 有效期两年。

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2月25日

抄送: 区建管委, 区卫计委, 区规土局, 区环保局, 区公安局,
区水务局, 区住房保障局, 区民防办, 区统计局。

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2月25日印发

项目代码: 31015163105328020191B3101001